

武汉市发改委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编制本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部署要求，全面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效率，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坚持和完善组织平台建设

1、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关于印发 2019 年武汉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武政数[2019]25 号）文件精神，我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主要领导同志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重点抓，强化指导、考评、监督，推动形成领导带头、上下联动的生动局面。成立工作专班，保障人员配置和工作经费，确保责任到处室，落实到人。

2、完善平台建设。我委不断升级门户网站建设，包含工作动态、发改要闻、媒体关注、图片新闻、公示公告、视频新闻、城区风采等版块。让门户网站作为政府各部门、发改委各处室、各级发改机构、公众市民、企业单位等多种身份的群体提供全方位的智慧、个性化、快捷的公共服务平台。同时拓展微信、微博公众号等重要渠道，让信息发布速度更快、质量更高，获取信息方式更加便利多元。

（二）加强重点领域公开

1、重大建设项目

一是我委依法主动在官网公开政府投资项目审批信息，2019 年共公开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等共 133 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二是经市政府同意，会同市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政府投资计划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改投资〔2019〕429 号），向市人大汇报市本级政府投资计划安排情况，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三是多次邀请市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等赴市级重大项目现场调研，认真听取采纳意见，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2、社会信用信息

加强信用信息归集与披露。目前市信用平台已归集 15 个区、47 个市直部门、8 个公共事业单位信用信息近 5 亿条，“信用武汉”网公示公开信用信息 500 万条，为政府和社会提供企业信用查询 319 万次，企业信用报告 120 万份，公开类信用信息实现一网通查。

（三）建议提案办理

我委共收到省、市人大政协提案 202 件，其中：省人大建议案 16 件，主办 14 件、会办 2 件；省政协提案 16 件，主办 7 件、会办 9 件；市人大议案主办 1 件；市政协建议案会办 2 件；市人大代表建议案 46 件，主办 13 件、会办 33 件；市政协提案 121 件，主办 32 件、会办 89 件。截至去年底，主会办件已按规定时限办结。按照省政府、市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的要求，在单位网站开设的目录专栏中，及时公开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 年，我委官网 43 个栏目共更新信息 2263 条，浏览次数达 797812 人次，最高日访问量 6467 次。新闻中心的发展要闻、媒体关注栏目保持日日更新，工作动态、视频新闻周周更新，特色专栏、武汉 CPI、项目审批、宏观经济运行数据等栏目月月更新。新闻中心一年来共发布信息 1676 条，其中发改要闻 643 条，媒体关注 720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栏目共发布信息 183 条，项目审批公开信息 165 条；公示公告发布信息 76 条。

武汉市发改委微信公众号在每个工作日下午进行文章推送，2019 年共发布文章 1031 篇，平均每个工作日约推送 1 头条+3 次条共四条推文。根据节假日和武汉市发改委重大宣传节点共制作宣传海报、长图、H5 多种新媒体产品二十余次。其中，《武汉市大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出炉》推文、H5 和优质图文推文《70 年，武汉发生了什么？秘密都在这些数字里》引起大量关注，均被国家发改委转载推介。武汉市发改委 2019 年推文内容聚集武汉发展、产业项目、时政民生、科技财经……在传播上取得优异成绩，关注度也持续增加。粉丝数由年初的 8000 左右，发展到现在的近 15942 人，增长近一倍。

在利用微信平台宣传大武汉发展改革的角度上，武汉市发改委微信号在 2019 年总阅读量高达 234517 次。其中，在其它渠道（搜狗、外链）搜索有 100182 次，是武汉政务类公众号中的领跑者。

微博发布 354 条信息，粉丝达到 123885 人。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指各行政机关印发的有正式文号的文件）	225	192	39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19 年办件量)

		值表示，如-8)	
行政许可	23	-21	3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含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32	-12	5260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19 年办 件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8 年收费项目数)	本年增/减 (指 2019 年增加的收费项目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立项采购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 (指 2019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已结项项目的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全年依法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96 件，通过网络申请 23 件、信件申请 67 件、当面申请 6 件，与 2018 年相比，减少了 37%。所有申请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的通知》要求，及时办理并按时答复，未出现推诿、拒收、未回复等情况。申请内容涉及我委

12 个处室，主要涉及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价格收费备案等方面。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4	0	0	2	0	0	9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1	0	0	0	0	2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2	0	0	2	0	7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4	0	0	2	0	0	9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诉讼情况

2019 年，无以武汉市发展改革委为被申请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案件，无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情况。我委受理 3 起以区发改局为被申请人的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均按时办结。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2020 年主要工作措施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提升政府工作效能，取得群众信任和奠定群众基础的重要途径，也是必然要求。2019 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需进一步加强，公开渠道、效率还要进一步提高。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之年。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委将认真学习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加强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效率、提升公开质量；增强重点领域公开工作，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加大宣传力度，让

公众掌握和了解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增强公众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于8月26日前，在委政务网站完成56件议提案主办件办理结果公开工作。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